

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王敏志)

本人于2019年11月15日经宜宾天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正式聘任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本人在2019年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能够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诚信、勤勉、忠实、尽责的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9年度任期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任期内，公司共召开2次董事会会议。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定要求，重大经营决策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合法有效。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本人出席了任期内所有的董事会会议，无缺席和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的情况。本人对提交会议审议的议案均认真审议，本人对公司历次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2019年出席公司会议情况如下：

| 应出席次数 | 通讯方式出席次数 | 现场出席次数 | 委托出席次数 | 缺席次数 |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 |
|-------|----------|--------|--------|------|-------------|
| 2 | 1 | 1 | 0 | 0 | 否 |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9 年度，本人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独立履行职责，未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在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后，就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意见：

| 时间 | 发表独立意见事项 | 意见类型 |
|--------------|-------------------|------|
| 2019. 11. 18 | 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 | 同意 |

注：以上独立意见详细内容已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三、任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本人严格按照《董事会提名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和主任委员安排参会和开展工作，对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和综合素质能力进行了严格审查，并出具了同意专项意见。同时，加强对公司同行业企业经营业绩跟踪分析，持续关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及目标完成情况。

四、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的情况

任职期内，本人运用自己的专业能力，通过查询定期报告、临时公告和新闻报道等方式密切关注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重大项目进展，同时，利用召开董事会时间，到公司现场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通过现场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座谈交流，了解公司项目进

展并进行意见交换。

在其它时间，本人通过微信、电话等方式与公司其他董事、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主动获悉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内部控制活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决议执行进展、财务状况等信息，全面及时掌握公司运行动态。

五、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任期内，本人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关注公众媒体报道及社会舆论信息，与公司董事会秘书保持密切沟通联系。督促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任期内，本人忠实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进行仔细审核，在充分了解议案基础上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同时，本人注重公司在法律风险识别和防范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根据自身从业经验和专业知识对公司日常经营工作中可能存在的潜在法律风险及时提出一些建设性意见和合理化建议，有效维护了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

3、任期内，参加了交易所举办的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通过了资格考试。此外，主动学习证监会、交易所下发的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通过不断学习，本人加深了对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的认识和理解，进一步加强对公司和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保护意识。

六、其他工作情况；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更换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

作为公司新聘任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2020年，本人将继续本着谨慎、勤勉、忠实的原则，不断加强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管理方面的法律法规学习，提升自身履职能力和意识，加强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的沟通交流与合作，进一步提升公司决策能力和法人治理水平，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王敏志

二〇二〇年四月三十日